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证实，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集团”）及持股 5%以上股东王和平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分别被法院轮候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轮候冻结情况

1、股东股份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冻结执行人	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是	28,884,591	2019年8月7日	36个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6.297%
王和平	否	43,680,260	2019年8月7日	36个月	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2、股东股份累计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名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76,359,37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73%，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法院冻结 176,359,377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6.7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和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3,680,2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2%，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法院冻结 43,680,26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6.62%。

二、股东股份被法院轮候冻结的原因

经询问，截至目前，未名集团及王和平先生尚未收到与本次股份轮候冻结情况相关的法律文书、通知文件，所涉法律纠纷尚无法确认。公司无法获悉本次未名集团及王和平先生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和详细内容。

三、其他说明

此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但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全部股份已被冻结及轮候冻结，可能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动风险，控股股东的股票在解冻前不能在二级市场直接卖出或被平仓。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轮候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9日